

“裁”出公平促和谐

——记全国“新时代司法为民好榜样”辛跃鹏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世杰

十几年前,他踏入仲裁行业,带领衡水仲裁委走出困境,把一个“烂摊子”变成了“金招牌”。从业十几年来,他坚持仲裁为民信念,着眼民生小事,服务发展大计,用实际行动诠释着仲裁为民的初心和使命,他就是全国“新时代司法为民好榜样”、衡水市仲裁委副秘书长辛跃鹏。

■据实定调 司法为民谋发展

自1997年成立到2008年的十一年间,一个仲裁委办案总数仅为36件,在全国业绩垫底;仲裁委换届工作长期停滞,章程、仲裁规则等固守陈规,多年无修订,人才流失,人心涣散……这是当时新官上任的辛跃鹏面临的实际情况,而这也坚定了他改革的决心。针对单位内部机制问题,辛跃鹏积极向政府主管部门汇报,提出解决方案,推动修改仲裁规则,引入人才,为衡水仲裁委发展输入了新鲜“血液”。

“我们不是衙门口,要走出去送服务,谋发展。”辛跃鹏理清工作思路,明确工作重心,提出“推行仲裁法律制度是根本,融入市场经济是关键”。辛跃鹏带领仲裁委工作人员走进工厂企业,走上田间地头,宣讲仲裁相关法律法规,引导群众了解仲裁解决纠纷的优势所在,把仲裁服务送到群众身边。

近日,衡水本地一家知名民营企业负责人给辛跃鹏打来感谢电话,感谢仲裁委依法保护了企业的合法权益。原来,这家民营企业与江苏省一家设备制造公司产生纠纷,对方提供的一批价值上千万元的设备在安装使用中出现质量问题,造成巨大经济损失。尽管双方已在合同中明确提出发生争议提请仲裁,但江苏的公司仍在当地法院起诉要求支付剩余货款,法院对衡水该公司账号进行了冻结。根据法律规定,法院对此种约定仲裁的案件无管辖权。了解情况后,辛跃鹏受理了企业的仲裁申请,并立案通知书转交给法院。江苏当地法院认识到问题后,解封了衡水该企业账号,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得到恢复。衡水仲裁委对案件进行了审查,并指定鉴定机构对机器质量进行鉴定。最终,仲裁庭依法



图为辛跃鹏在“2019上海国际仲裁周”论坛上介绍衡水仲裁委互联网仲裁工作。闫宏利 摄

裁决,江苏公司承担设备修复款项和鉴定费、评估费。

■大胆创新 让服务提档升级

伴随互联网的高速发展应用,金融借贷纠纷案件,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和各种金融消费合同纠纷等相关纠纷案件日益突出。眼光敏锐的辛跃鹏也注意到了这一变化,司法为民、化解纠纷没有止境,互联网仲裁就此扎根衡水。

在辛跃鹏的积极推动下,2016年9月,互联网借贷纠纷网络仲裁平台试运行,作为全国第一家、河北省唯一一家专门线上解决互联网借贷纠纷的专业平台,受到全国范围内互联网金融企业的广泛关注。到2017年年底,该平台共受理网贷纠纷7872件,业绩排名晋升为全国第三、河北第一。2019年1月,衡水仲裁委成为互联网金融消费者保护中心的签约机构。

2019年年底,北京一家汽车融资租赁公司的一批300件的融资租赁案件提请衡水仲裁委仲裁。仲裁庭经过审查,结合互联网金融交易习惯,经书面审理查明相关事实,对被申请人逾期支付租金等违约责任及相应的计算方法进行了明确。由于双方约定的违约金标准过高,仲裁庭按照法律规定,依

据公平的原则进行了调整,及时做出裁决,最终,让双方当事人心服口服。

■脚踏实地 帮扶贫困群众

“咱也穷过,知道那滋味不好受!如今,有能力了就更不能忘本!”2019年初,辛跃鹏代表衡水仲裁委向衡水市扶贫办主动请缨,寻找帮扶村,为扶贫工作贡献一分力量。就这样,辛跃鹏与景县的彭村结下了不解之缘。

作为彭村的扶贫带头人,辛跃鹏带领工作人员,多次深入村庄走访调研,细心听取村两委和群众意见。“精准帮扶、重在实效”,辛跃鹏把目光放在了改善村子硬件环境和扶持村里集体企业,让村民整体脱贫。

“要想富,先修路!”彭村的路,可是不一般。辛跃鹏告诉记者,村里外出的一条大路坑洼不平,格外难走。之前,村里有孕妇临产去医院,由于路上颠簸不已,孩子提前降生,这条路被村民们戏称为“催生路”。了解了这些情况后,在辛跃鹏推动下,仲裁委拿出15万元,用了两个月时间,把出村道路和村内主要街道进行了硬化。辛跃鹏还为贫困群众积极奔走,带领扶贫人员帮村里建起了

农村合作社,2000亩地的香菜种植和肉牛养殖项目正在稳步推进,精准扶贫、产业扶贫,让贫困群众有了盼头。如今,走在平坦的柏油路上,村里百姓乐得合不拢嘴,他们说这“催生路”要改名“幸福路”了。村民把仲裁扶贫干部当成了自家人,看病就医,孩子上学找工作,家里有啥矛盾,都愿意跟扶贫干部聊一聊,辛跃鹏成了群众的知心人。

辛跃鹏的实干精神,赢得了村民们的信任,更带来了仲裁工作的飞跃发展。在他的带领下,衡水仲裁委自2008年以来,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2011年全国业绩排名大幅提升,跳出了“后50名”的落后圈子;2012年受案标的首次“过亿”;2013年受理案件数首次“过百”;2014年受理案件114件,受案标的超过2亿,所有承办案件无一被撤销或不予执行……2019年年底,衡水仲裁委案件受理量达到10599多件,标的额超过6亿元。

如今,衡水仲裁委正步入高速发展轨道,但辛跃鹏司法为民的步伐却始终没有停歇。“仲裁不是新鲜事物,新时代我们要让老树开新花,不断践行司法为民理念,用好仲裁解决纠纷,更好地服务群众。今年,我们研发的智能仲裁程序,将让仲裁服务更加高效快捷!”辛跃鹏向记者介绍说。

企业欲复产 公证来帮忙

□ 张帼霞

赤城县龙关镇某矿山企业曾是赤城县的龙头企业,现已停产多年。如今,该矿山企业欲和某企业合作复产,想在合作前将企业现有的厂房及机器设备进行保全,以便合作后在原有基础上投入新的设备,遂于近日致电赤城县公证处寻求帮助。了解情况后,该处公证员立即到厂房现场进行了查看,当场受理了企业的申请。

该矿山企业规模较大,两企业欲合作后在六月初全面复产,前期需要添置大量新设备。为了维护双方企业的利益,公证处要求双方派代表全程在场,由企业派专业人员现场指认机器设备,公证处工作人员记录、拍照、录像、制图同时进行。企业因停产多年,厂房及机器设备损坏严重,为了客观反映现状,公证处工作人员不顾危险,带着设备无死角记录、拍摄。

经过连续七天高强度、高难度的工作,公证处为企业出具了精准的保全证据公证书,企业对公证处的严谨作风和敬业精神表示高度赞扬。

土地征占起纠纷 人民调解续亲情

□ 赵凤勇 张姗姗

迁西县兴城镇西庄村村民刘某与魏某系大姑姐夫与妻弟妹的关系,村里第二轮土地承包时两家一起分配了土地。后因村里调整土地,魏某家该让出地块,刘某家该得到地块。因魏某家的土地一直由刘某家经营管理,就没有具体划清魏某家应该从哪块地补给刘某家。2019年10月,京秦高速二线开始征占土地,两家土地地块处在征收范围,双方因土地权属问题产生纠纷,导致征收协议无法签订,补偿款无法发放。经村调委会多次调解,双方仍互不让步,调解无果,村调委会遂于近日邀请兴城司法所

所长方大伟帮助调处此纠纷。

接到调解邀请后,方大伟组织双方当事人来到村委会进行调解,经了解,评估公司测量边界时,魏某已从争议地块补给刘某0.168亩土地,魏某剩下的0.743亩土地上被刘某栽上了栗树,经评估,树木补偿款为15065元。

了解双方基本情况后,方大伟指出双方争议的两个焦点:一是魏某应补给刘某的0.573亩土地该不该从征占的这块地里补齐;二是刘某栽在魏某地里的树木补偿款该怎么分配。考虑到征地进度及双方的关系,方大伟以亲情作为切入点,针对争议焦点所涉及的法律法规反复向双方释法

析理,劝导双方多换位思考,多算亲情账。劝导刘某时,方大伟从征地时魏某就已补了刘某0.168亩土地,刘某若不在魏某地里栽树,魏某可白得土地补偿款5600元(征收补偿方案载明“地上没有附着物的每亩按10175元补偿”)入手,告诉刘某魏某已作出让步。劝导魏某时,方大伟建议魏某把欠刘某的0.573亩土地找个好地块一起补够,刘某按魏某可白得的土地补偿款7560元补给魏某。

经过方大伟入情入理的说服、劝解,双方当事人对其提出的调解方案表示认可,最终达成了调解协议:魏某将欠刘某的0.573亩土地在其他地块补齐,双方互相配合办理好土地确

权事宜;刘某在魏某地上种植树木所得的15065元补偿款补给魏某7560元,剩余的7505元归刘某所有。调解协议达成后,方大伟陪同双方当事人到银行签订协议领取补偿款,并在双方见证下将魏某补给刘某的0.573亩土地找线定点,划好边界。至此,一场因土地征占引起的纠纷圆满化解。

这仅仅是兴城司法所坚持发展“枫桥经验”,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功效的一个缩影。疫情防控期间,兴城司法所急群众所急,运用“枫桥经验”,在化解民间矛盾纠纷中创新思路,成功化解了一起又一起疑难复杂的矛盾纠纷,为维护一方平安做出了基层司法行政工作者应有的贡献。

基层播报

新乐市司法局发挥人民调解职能作用
及时主动化解纠纷营造和谐稳定社会环境

河北法制报讯 (赵娟 蔡春媚)自新冠疫情发生以来,新乐市司法局充分发挥人民调解职能作用,及时就地解决企业复工复产中的矛盾纠纷,为企业复工复产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该局加强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全力以赴开展矛盾排查工作。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实施网格化排查,建立日报制度。重点围绕与企业复工复产有关的商业经营、劳动合同、房屋租赁等涉“疫”纠纷,开展“地毯式”摸查排查,及时掌握辖区内纠纷动态,对可能产生的风险隐患进行分析研判,掌握矛盾隐患点,主动协调,为企业如期实现复工复产提供精准帮扶。

为加强矛盾纠纷调处力度,该局优先做好线上调解服务。要求各司法所、人民调解组织重点关注因疫情引发的生产经营、合同履行、劳动争议等特定类型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优先使用电话、微信等线上方式进行咨询和调解,做到主动介入、有效控制、及时化解,防止矛盾纠纷交织叠加、激化升级。

同时,该局加强人民调解宣传力度,进一步做好调解引导服务。通过“两个顾问”等微信公众号、户外广告大屏以及广电网络高清平台,宣传涉企法律法规和人民调解知识,推广涉企纠纷典型案例,提高民营企业依法经营、依法维权意识。支持有条件的民营企业建立人民调解委员会,进一步加强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建设,努力为全市复工复产企业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清河县公证处助力
“战疫情、促消费”购车节活动

对活动抽奖过程 进行全程现场监督

河北法制报讯 (赵金良)为进一步促进商业消费,提振消费者信心,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影响,结合汽贸企业销售实际,清河县于日前开展了汽车销售行业“战疫情、促消费”购车节抽奖活动。为保证抽奖活动公平、公正,清河县公证处对整个抽奖过程进行了现场监督。

公证处接到申请后,积极策划准备,帮助撰写活动规则。为避免作弊可能,公证处购买了抽奖箱、抽奖球等抽奖用具。4月19日上午,公证处全体人员亲手制作抽奖活动需要的抽奖券,并对整个制作过程录像保存。当日下午,公证处全体人员准时参加在清河县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举行的清河县汽车销售行业“战疫情、促消费”购车节抽奖活动,在公证员的监督下,抽奖活动按活动规则有序进行,整个现场抽奖程序、抽奖过程符合活动规则,抽奖结果真实有效。

“法律药方” 解企业后顾之忧

□ 周静

河北某家居有限公司是石家庄市井陉矿区一家专营家居装修建材产品的大型“店合一”企业。目前,该企业处于复工复产阶段,急需招录大量技术人员。在人员招录过程中,针对普通职工、专业技术人员以及商事合同等方面的问题,一张由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司法局开出的“法律药方”解决了企业的后顾之忧,使企业能够全力投入复工复产工作中,有效保障了企业的生产运营。

这张“药方”由该局“法律服务+纠纷调解”专项活动小组根据企业“病症”进行“联合会诊”,从四大方面开出了预防风险、化解纠纷的20余剂法律“良药”:向企业明确了劳动合同的法定解除程序以及违法解除的法律风险;提示企业严格按照《劳动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要求企业注重建立健全内部规章制度,坚持内容合法、程序合规、公开透明;建议企业在防范金融风险、遏制隐性债务增量上提高风险意识,降低运营成本。

“非常感谢你们帮我们严把法律关,这样的‘法治体检’对我们企业而言,真是及时雨呀!”公司负责人杨女士对该局工作人员说。

今年以来,为扎实开展“三创四建”活动,切实解决民营企业在复工复产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做好援企稳岗服务工作,井陉矿区司法局成立了“法律服务+纠纷调解”专项活动小组,坚持将法律服务做深做细做实,积极前移法律保护关口,连续走访30余家企业开展“法治体检”活动,通过提供更有效更有针对性的法律服务,协助企业化解纠纷40余件,提供义务咨询300余人次、法律意见建议40余个,为创建高品质产能融合示范区营造了良好的营商环境和法治环境。